

簽 於 教務處課務組

主旨：謹陳本校114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課程委員會會議紀錄(含簽到表)及會議附件，請核閱。

說明：

一、旨揭會議已於115年5月28日召開竣事。

二、本次會議討論議題，如下：

- (一)審議教學發展組115學年第1學期遠距教學申請案。
- (二)審議大武山學院「人工智慧素養與應用」課程綱要案。
- (三)修正大武山學院「鄉村教育」、「身心障礙者服務創新」、「數位人文創新」、「人工智慧跨領域」學分學程課程規劃案。
- (四)新增大武山學院「安康旅遊」、「普特合作」、「領導探索」、「適應體育」、「數位科技跨域應用」、「數位人文與創意展演」微學程課程規劃案。
- (五)新增大武山學院「數位科技與人文創意跨域」學分學程課程規劃案。
- (六)新增應用物理系大學部課程案。
- (七)新增企業管理學系115學年度起日間學士班及高階經營管理碩士在職專班課程案。
- (八)修正財務金融學系遴選修讀雙主修學生作業要點附表。
- (九)修正財務金融學系115學年度入學日間學士班修習畢業專題、校外實習(三)之規定。
- (十)調整國際經營與貿易學系碩士在職專班課程架構案。
- (十一)調整智慧機器人學系課程案。
- (十二)有關教育學系115學年度第1學期部分課程規劃與其他系所合併授課案。
- (十三)有關教育學系115學年度第1學期日間學制課程安排於夜間授課案。
- (十四)新增教育心理與輔導學系大學部課程案。
- (十五)調整特殊教育學系國小身障組及國小資優組之教育專業課程共同課程與特殊教育教師國民小學教育階段教育專業課程10選5案。
- (十六)有關音樂學系、視覺藝術學系、文化發展學士學位學程原住民專班及文化事業發展碩士學位學程原住民專班115學年度第1學期日間學制課程安排於夜間授課案。
- (十七)有關視覺藝術學系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及數位媒體碩士班、文化發展學士學位學程原住民專班及文化事

裝

訂

線



業發展碩士學位學程原住民專班115學年度第1學期課程合併授課案。

(十八)調整中國語文學系、音樂學系、社會發展學系、視覺藝術學系、文化發展學士學位學程原住民專班及文化事業發展碩士學位學程原住民專班「課程規劃表」案。

(十九)調整音樂學系音樂治療(Music Therapy)學分學程「課程規劃表」案。

(二十)調整教育部-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語文領域本土語文原住民族語文專長專門課程「課程規劃表」案。

(二十一)調整教育部-原住民族之民族教育次專長課程「課程規劃表」案。

擬辦：陳核後，將會議紀錄傳送本校各相關單位及與會人員知照後存查，並請各單位依會議紀錄決議辦理後續事宜。

會辦單位：秘書室

決行層級：一層決行

——簽核流程及意見——

序	單位	職稱	姓名	意見	辦理時間
1	教務處 課務組	行政組員 職務代理人	戴宇禾		115/06/08 13:58:45 (承辦)
2	教務處 課務組	組長	林俊達		115/06/09 14:37:02 (核示)
3	教務處 課務組	行政組員 職務代理人	戴宇禾	已修正附件檔案。	115/06/11 09:35:14 (承辦)
4	教務處 課務組	組長	林俊達		115/06/16 08:32:17 (核示)
5	教務處	教務長	歐陽彥 晶		115/06/17 16:55:12 (核示)
6	秘書室	專門委員	張雯玲	無會辦本室事項，嗣後直接陳核即可。	115/06/18 08:03:46 (會辦)
7	秘書室	專門委員	張雯玲		115/06/18 08:08:54 (核示)
8	曾紀幸學術 副校長室 行政副校長 室	學術副校 長 行政副校 長	曾紀幸 代 劉英偉	閱	115/06/18 11:31:54 (決行)

國立屏東大學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課程委員會會議 會議記錄

時間：中華民國 115 年 05 月 28 日(星期四) 下午 3:30

地點：本校五育樓第三會議室(民生校區)

主席：歐陽教務長彥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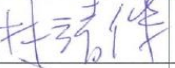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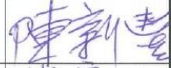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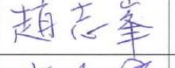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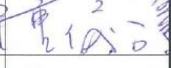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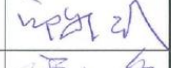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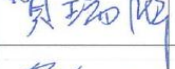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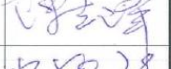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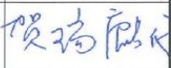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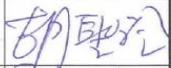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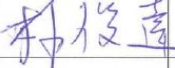

紀錄：戴宇禾

國立屏東大學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 課程委員會簽到表

時間：115 年 5 月 28 日(星期四)下午 15 時 30 分

地點：民生校區五育樓四樓第三會議室

主席：歐陽教務長彥晶

出席人員					
職稱	姓名	簽名	職稱	姓名	簽名
校外委員	楊巧玲		國際經營與貿易學系主任	潘怡君	假
校外委員	高義展	假	應用物理學系主任	李文仁	假
教務長	歐陽彥晶		財務金融學系主任	邱炳乾	
副教務長	林靖傑		教育學系主任	陳新豐	
管理學院	廖曜生		教育心理與輔導學系主任	葉寶玲	
資訊學院	趙志峯		特殊教育學系主任	鍾儀潔	
教育學院	李雅婷		社會發展學系主任	邱毓斌	
人文社會學院	賀瑞麟		中國語文學系主任	陳志峰	
理學院	詹勳國		文化發展學士學位學程原住民專班主任	郭東雄	
國際學院	陳皇州		視覺藝術學系主任	李學然	
師資培育中心	楊智穎		音樂學系主任	胡聖玲	
大武山學院	林彥廷		智慧機器人學系主任	鄭淵明	
課務組組長	林俊達		教學發展組組長	傅瑋宗	
企業管理學系主任	施智婷	假			

1/2 可開會，至少要 13 人

列席人員					
管理學院 教師代表	林靜儀	假	課務組	曾筱琪	曾筱琪
資訊學院 教師代表	黃樹乾	假	課務組	賴家蓁	
教育學院 教師代表	陳麗圓	陳麗圓	課務組	蔡文琪	
人文社會學院 教師代表	林秀蓉				
理學院 教師代表	張耀仁	張耀仁	進修教學組	吳建樞	吳建樞
大武山學院 教師代表	蔡旻娟	假	進修教學組	邱育珣	邱育珣
管理學院 學生代表	陳思璇		教學發展組	吳佩樺	吳佩樺
資訊學院 學生代表	蔡誌誠		課務組	郭莉柔	郭莉柔
教育學院 學生代表	邱榆捷		課務組	郭莉柔	郭莉柔
人文社會學院 學生代表	葉以馨				
理學院 學生代表	陳雅涵				
大武山學院 學生代表	王依涵				

1/2 可開會，至少要 13 人

壹、主席報告：

感謝高雄師範大學楊教務長撥空來開會！先進行議案討論，再請委員心得分享。

上次會議執行情形：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 1 次課程委員會會議（115.04.23）執行情形：

案號	案由	會議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1	擬修訂國民小學教師師資職前教育課程一案，提請討論。	照案通過。	師資培育中心	已於 115 年 5 月 7 日函報教育部備查。
2	擬修訂師資培育中心(國小教育學程班)、音樂學系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部分課程規劃於夜間時段排課一案，提請討論。	照案通過，並請提案單位自行補足佐證資料，俾利爾後教育部訪視。	師資培育中心、人文社會學院	師資培育中心：已依決議辦理開課事宜，並備妥相關佐證資料，且預計將於學期結束後針對開排課規劃進行相關問卷調查，以確保本中心課程與教學之品質。 人文社會學院：依決議辦理。
3	擬修訂師資培育中心(國小教育學程班)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部分課程規劃(與教育學系)合併授課一案，提請討論。	照案通過，並請提案單位自行補足佐證資料，俾利爾後教育部訪視。	師資培育中心	已依決議辦理開課事宜，並備妥相關佐證資料，且預計將於學期結束後針對開排課規劃進行相關問卷調查，以確保本中心課程與教學之品質。

案號	案由	會議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4	擬修訂本校國民小學師資類科師資職前培育課程-雙語教學次專長課程科目及學分一覽表，提請討論。	照案通過。	師資培育中心	刻正辦理函報教育部備查事宜。
5	擬修訂中國語文學系、音樂學系、文化創意產業學系、應用日語學系、文化發展學士學位學程原住民專班及文化事業發展碩士學位學程原住民專班「課程規劃表」案，請討論。	一、修正後通過。請文化創意產業學系、應用日語學系修正【附件 5-4、5-7；P.91-99、P.106-117】新增課程表請授課教師補足 18 次之課程規劃設計。 二、撤案：文化創意產業學系碩士在職專班刪除課程。	人文社會學院	依決議辦理。
6	擬修訂文化創意產業學系新媒體應用碩士班「課程規劃表」草案，提請討論。	修正後通過。修正【如附件 6-1，P.132-175】新增課程表請授課教師補足 18 次之課程規劃設計。	人文社會學院	依決議辦理。
7	擬修訂社會企業與公益創新學分學程及文化資產保存與文化創意產業應用學分學程「課程規劃表」案，提請討論。	照案通過。	人文社會學院	依決議辦理。
8	擬修訂「行動裝置程式設計學分學程」課程規劃表案，提請討論。	照案通過。	資訊學院	1.依會議決議修正課程規劃表並發布。 2.提送課務組修改課程資料表並完成修正。
9	擬修訂資訊管理學系遴選修讀輔系學生作業要點專業科目修改相關事宜案，提請討論。	照案通過。	資訊學院	依決議辦理。
10	擬修訂資訊管理學系遴選修讀雙主修學生作業要點專業科目修改相關事宜案，提請討論。	照案通過。【附件 10-1，P.189】刪除「電子商務」課程。	資訊學院	依決議辦理。

案號	案由	會議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11	擬修訂資訊管理學系、電腦科學與人工智慧學系及資訊工程學系課程架構調整案，提請討論。	照案通過。	資訊學院	依決議辦理。
12	配合 IEET 評鑑之需求，檢視智慧機器人學系專業課程之基礎科學課程之規劃列表及調整開課學期案，提請討論	照案通過。	資訊學院	依決議辦理。
13	配合 IEET 評鑑之需求，改善智慧機器人學系 Capstone 課程規劃案，提請討論。	照案通過。	資訊學院	依決議辦理。
14	擬修訂財務金融學系遴選修讀雙主修學生作業要點附表，提請討論。	照案通過。	管理學院	依決議辦理。
15	擬修訂國際經營與貿易學系、行銷與流通管理學系課程架構異動案，提請討論。	修正後通過。 修正英文課程名稱:服務業行銷專題 Seminar in Services Marketing 及數位行銷專題 Seminar in Digital Marketing。	管理學院	依決議辦理。
16	擬修訂 115 學年度通識課程科目一覽表，提請討論	照案通過。擬俟補足課程綱要後，提送課程委員會議審議。	大武山學院	依決議辦理。課程綱要再送本次校課程委員會審議。
17	擬修訂跨領域學程中心「自我導向-微學分 A」、「自我導向-微學分 B」中英文課程名稱案，提請討論。	照案通過。	大武山學院	依決議辦理，已完成課程名稱修正作業。
18	擬修訂大武山跨領域學士學位學程課程規劃表案，提請討論。	修正後通過。【校外實習 B】課程提送下學期課程委員會再議。	大武山學院	依決議辦理。【校外實習 B】課程於 115-1 學期課程委員討論。

案號	案由	會議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19	擬修訂鄉村教育、身心障礙者服務創新、STEAM 教育、數位人文創新、VR/AR 互動設計學分學程課程規劃表案，提請討論。	照案通過。	大武山學院	已請各學分學程負責單位協助網頁資料更新。
20	追認跨領域學程中心 114 學年度第二學期新增三門課程案，提請討論	照案通過，該門課程僅 114 學年度實施。	大武山學院	依決議辦理。
21	擬修訂新增跨域整合與創新實作學分學程課程規劃表案，提請討論。	修正後通過，撤除【附件 21-1，P.346-347】。	大武山學院	依決議辦理。
22	擬修訂新增安康旅遊微學程課程規劃表案，提請討論。	撤案，提送下一次課程委員會審議。	大武山學院	依決議辦理。 再送本次校課程委員會審議。
23	有關教育學院及教育心理與輔導學系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程合開案，提請討論。	照案通過，並請提案單位自行補足佐證資料，俾利爾後教育部訪視。	教育學院	依決議辦理。
24	擬修訂幼兒教育學系及特殊教育學系課程調整案，提請討論。	一、修正後通過：幼兒教育學系。日間碩士班、碩士班在職專班之刪除課程提送下學期課程委員會。 二、照案通過：特殊教育學系。	教育學院	依決議辦理。
25	有關教育心理與輔導學系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日間碩士班「諮商專業實習(一)(二)」、「諮商駐地實習(一)(二)」課程授課方式案，提請討論。	照案通過，並請提案單位自行補足佐證資料，俾利爾後教育部訪視。	教育學院	依決議辦理。
26	擬修訂教育心理與輔導學系修正輔系選修科目課程表案，提請討論。	照案通過。	教育學院	依決議辦理。

案號	案由	會議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27	擬修訂新住民教育與文化學分學程課程規劃表調整案，提請討論。	照案通過。	教育學院	依決議辦理。
28	擬修訂科學傳播學系大學部及碩士班課程調整案，提請討論。	照案通過。	理學院	依決議辦理。
29	擬修訂理學院應用科技產業學分學程課程暨最低修習學分數調整案，提請討論。	照案通過。	理學院	依決議辦理。
臨時 動議 一	研議本校各學系（所）主管出席或列席校級課程委員會會議一案，提請討論。	未來本課程委員會開會審議各系所課程提案時，均邀請相關系所主管列席。	課務組	依決議辦理。

貳、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教學發展組

案由：審議教學發展組 115 學年第 1 學期遠距教學申請案。

說明：

- 一、商業大數據學系白浩廷老師申請日間學士班「大數據程式設計」課程(必修/3 學分/3 小時)，案經商業大數據學系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委員會(115.3.26)、管理學院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115.4.10)審議通過，檢附開授遠距教學課程「開課申請書」、「教學計畫表」及「遠距課程審查校外專家意見表」。
【如附件 1-1，P.1-12】
- 二、國際經營與貿易學系吳貞和老師申請進修學士班「國際金融」課程(必修/2 學分/2 小時)，案經國際經營與貿易學系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系課程委員會(115.4.27)、管理學院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院課程委員會(115.5.6)審議通過，檢附開授遠距教學課程「開課申請書」、「教學計畫表」。
【如附件 1-2，P.13-20】
- 三、幼兒教育學系謝佳諺老師、謝妃涵老師、洪川茹老師申請進修碩士在職專班「幼教議題與趨勢專題研究」課程(選修/3 學分/3 小時)，案經幼兒教育學系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系課程委員會(115.4.22)及教育學院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院課程委員會(115.5.19)審議通過，檢附開授遠距教學課程「開課申請書」、「教學計畫表」及「遠距課程審查校外專家意見表」。
【如附件 1-3，P.21-31】
- 四、共同教育中心林怡君兼任老師申請通識資訊課程「程式設計」(選修/2 學分/2 小時)，案經大武山學院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115.4.8)審議通過，檢附「開課申請書」、「教學計畫表」。
【如附件 1-4，P.32-37】

辦法：經本次會議通過後公告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

提案單位：大武山學院(共同教育中心)

案由：審議大武山學院「人工智慧素養與應用」課程綱要案。

說明：

- 一、本案經 115 年 4 月 8 日大武山學院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並提送 115 年 4 月 23 日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會議紀錄決議結果為照案通過，擬俟補足課程綱要後，提送課程委員會審議。
- 二、依校課程委員會決議，補充課程綱要【如附件 2-1，P.38-52】。
- 三、本案經大武山學院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院課程委員會(115.5.14)審議通過。

辦法：經本次會議通過後公布施行。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

提案單位：大武山學院(跨領域學程中心)

案由：修正大武山學院「鄉村教育」、「身心障礙者服務創新」、「數位人文創新」、「人工智慧跨領域」學分學程課程規劃案。

說明：

一、鄉村教育學分學程：

- (一)為因應課程規劃需求，擬調整鄉村教育學分學程課程規劃：擬於總整實踐課程新增「鄉村教育議題探究」及進階課程新增「STEAM 教育實務」、「教學實習(一)」、「教學實習(二)」，共四門課程。

修正內容					現行內容				說明
課程名稱	必選修	學分數	時數	開課單位	課程名稱	必選修	學分數	開課單位	
鄉村教育議題探究 Exploring Rural Education Issues	選	1	1	跨領域學程中心					新增課程
STEAM 教育實務	選	2	2	跨領域學程中心					新增課程
教學實習(一)	選	2	2	教育學系/師資培育中心					新增課程
教學實習(二)	選	2	2	教育學系/師資培育中心					新增課程

(二)通過後，自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始實施，溯及所有在學學生適用。

(三)檢附新增課程申請表【如附件 3-1，P.53-55】及修正對照表及修正後課程規劃表【如附件 3-2，P.56-58】。

二、身心障礙者服務創新學分學程課程：

- (一)本學程為因應第四期 USR 計畫進程，發展學生短片製作及文化平權易讀教材開發能力，擬新增總整課程 3 門：「編劇實務專題」(2 學分/選修)、「短片企劃實務專題」(2 學分/選修)、「文化平權專題實務」(學年課程/4 學分/選修)。
- (二)因應計畫發展場域記錄及出版品，擬新增核心課程 1 門「基礎採訪與寫作」。
- (三)更改課程資料如下表：

修訂內容	現行內容
必修課程：1 門 跨領域選修課程：28 門	必修課程：1 門 跨領域選修課程：24 門
修訂內容	現行內容

修訂內容				現行內容					
課程名稱	必選修	學分	時數	開課單位	課程名稱	必選修	學分	開課單位	備註
編劇實務專題 Screenwriting Practice Special Topic	選	2	2	跨領域學程中心					新增課程
短片企劃實務專題 Short Film Planning Practice Special Topic	選	2	2	跨領域學程中心					新增課程
文化平權實務專題 Cultural Equity in Practice	選	4	4	跨領域學程中心					新增課程 學年課程
基礎採訪與寫作	選	3	3	科學傳播學系					新增課程

(四) 檢附新增課程表【如附件 3-3，P.59-64】及修正對照表及修正後學分學程課程規劃表【如附件 3-4，P.65-67】。

(五) 通過後，自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始實施，溯及所有在學學生適用。

三、數位人文創新學分學程：

(一) 為強化數位人文的實踐導向，連結文化創意與產業實務，提升就業與社會實踐力，擬增加 1 門課程：【策展實務】。

(二) 新增課程資料如下表：

修正內容				現行內容					說明	
課程名稱	學分	必選修	開課單位	備註	課程名稱	學分	必選修	開課單位		備註
策展實務	3	選	文化創意 產業學系	人文藝術 領域						新增課程

(三) 通過後自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始實施，溯及所有在學學生適用。

(四) 檢附課程規劃表修正對照表暨其修正後全文【如附件 3-5，P.68-69】。

四、人工智慧跨領域學分學程：

(一) 依據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教務會議通過，各學分學程最低修習學分數調整至十五學分。故亦調降本院人工智慧跨領域學分學程最低修習學分數為十五學分。

(二) 為提高本校師資生申請本學分學程之意願，且考量教育學系亦有開設 2 學分之「數位學習程式設計」課程，擬調整本學分學程課程規劃表說明如下：

1. 降低課程學分數及新增開課單位教育學系

修正內容				現行內容				說明
課程名稱	學分數	必選修	開課單位	課程名稱	學分數	必選修	開課單位	
	2		教育學院、 教育學系	數位學習 程式設計	3	選修	教育學院	調整學 分數及 新增開 課單位

2. 調整基礎課程部分為至少修 2 學分

(三)通過後自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始實施，溯及所有在學學生適用，並提供已修讀前述課程學生採認學分的彈性，將有利於學生修課及課程安排。

(四)檢附課程規劃表修正草案對照表暨修正草案全文【如附件 3-6，P.70-72】。

五、本案經大武山學院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院課程委員會(115.5.14)審議通過。

辦法：經本次會議通過後公布施行。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

提案單位：大武山學院(跨領域學程中心)

案由：新增大武山學院「安康旅遊」、「普特合作」、「領導探索」、「適應體育」、「數位科技跨域應用」、「數位人文與創意展演」微學程課程規劃案。

說明：

一、「安康旅遊」微學程：

(一)依據本校學分學程設置準則辦理，配合本校高等教育深耕計畫推展跨領域學分學程方案之執行。

(二)本學程旨在整合客家研究中心、體育、休閒及心輔學系之專業資源，發展「健康養生」相關創新課程。透過跨領域教學設計，將健康與觀光產業結合，培育具備解決複雜問題能力及社會實踐精神的產學人才。

(三)檢附課程規劃表全文及申請計畫書【如附件 4-1，P.73-74】。

二、「普特合作」微學程：

(一)依據本校學分學程設置準則辦理，配合本校高等教育深耕計畫推展跨領域學分學程方案之執行。

(二)本微學程為推動提升教師的教育專業知能，使其能夠更有效地處理特殊學生的學習與行為問題；藉由班級經營與正向行為支持，協助學生建立自信、解決困難、發展潛能並促進身心健康，進而強化整體校園普特合作機制與支持網絡，達成學生全人發展的目標。

(三)檢附課程規劃表全文及申請計畫書【如附件 4-2，P.75-76】。

三、「領導探索」微學程：

(一)依據本校學分學程設置準則辦理，配合本校高等教育深耕計畫推展跨領域學分學程方案之執行。

(二)本微學程以「體驗式學習」與「探索教育」為教學核心，結合特殊教育領域知識，旨在培養學生能以多元視角理解特殊教育對象，透過實作與反思，提升與特殊需求學生互動、引導與支持的專業能力。

(三)檢附課程規劃表全文及申請計畫書【如附件 4-3，P.77-78】。

四、「適應體育」微學程：

(一)依據本校學分學程設置準則辦理，配合本校高等教育深耕計畫推展跨領域學分學程方案之執行。

(二)本微學程以「特殊教育」與「運動保健」為教學核心，旨在培養學生能以多元視角理解特殊教育對象，透過實作與反思，提升與特殊需求學生互動、引導與支持的專業能力，建構出一套適應性強、實作導向的跨領域微學程。

(三)檢附課程規劃表全文及申請計畫書【如附件 4-4，P.79-80】。

五、「數位科技跨域應用」微學程：

(一)依據本校學分學程設置準則辦理，配合本校高等教育深耕計畫推展跨領域學分學程方案之執行。

(二)本微學程旨在培養學生具備數位科技基本理解、跨域應用思維與情境實作能力，

協助學生連結不同專業領域，發展科技融入生活、文化、產業與社會之跨域應用能力。

(三) 檢附課程規劃表全文及申請計畫書【如附件 4-5，P.81-82】。

六、「數位人文與創意展演」微學程：

(一) 依據本校學分學程設置準則辦理，配合本校高等教育深耕計畫推展跨領域學分學程方案之執行。

(二) 本微學程以數位人文、創意表現與展演實作為核心，結合數位影像、影音創作、科技藝術、策展與表演應用等課程，引導學生發展人文思維、創意設計與數位內容實作能力，培養跨域整合與創新展演之基礎素養。

(三) 檢附課程規劃表全文及申請計畫書【如附件 4-6，P.83-85】。

七、本案業經大武山學院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院課程委員會(115.5.14)審議通過。

辦法：經本次會議通過後公布施行。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五

提案單位：大武山學院(跨領域學程中心)

案由：新增大武山學院「數位科技與人文創意跨域」學分學程課程規劃案。

說明：

一、依據本校學分學程設置準則辦理，配合本校高等教育深耕計畫推展跨領域學分學程方案之執行。

二、本學程以培養學生兼具數位科技應用、人文素養、創意思考與跨域整合能力為宗旨，整合人工智慧、數位科技、數位人文、文化創意與展演實作等多元領域課程，協助學生建立科技與人文並重之跨域學習能力。

三、檢附課程規劃表全文【如附件 5，P.86-87】。

四、本案經大武山學院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院課程委員會(115.5.14)審議通過。

辦法：經本次會議通過後公布施行。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六

提案單位：理學院(應用物理系)

案由：新增應用物理系大學部課程案。

說明：

一、太空科技為跨領域學科，涵蓋太空科學、衛星工程、太空通訊、太空遙測、太空電力、太空電腦、奈米衛星、發射載具、系統工程與太空產業應用等主題。因本系課程尚缺太空科技相關課程，所以新增太空科技導論課程，作為太空科技教育之基礎課程。

二、課程新增對照表如下：

修正後課程				現行課程				備註
科目名稱	學分	時數	必選修	科目名稱	學分	時數	必選修	
太空科技導論 Introduction to Space Technology	3	3	選					新增課程 大三第一學期

三、檢附新增課程申請表及課程架構表【如附件 6，P.88-105】。

四、本案經應用物理系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會議(115.04.27) 及理學院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院課程會議(115.05.20)審議通過。

辦法：經校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後公告施行。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七 提案單位：管理學院(企業管理學系、高階經營管理碩士)

案由：新增企業管理學系 115 學年度起日間學士班及高階經營管理碩士在職專班課程案。

說明：

一、企業管理學系

(一) 檢附課程修訂對照表、新增課程申請表及課程架構表。【如附件 7-1，P.106-110】

(二) 本案業經企業管理學系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規劃會議(115.4.30)，及管理學院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院課程會議(115.05.06)通過。

修正後課程				現行課程				備註
科目名稱	學分	時數	必選修	科目名稱	學分	時數	必選修	
民商法概要 Introduction to Civil and Commercial Law	2	2	選					新增課程

二、高階經營管理碩士在職專班

(一) 檢附課程修正對照表，及新增課程申請表。【如附件 7-2，P.111-115】

(二) 本案業經高階經營管理碩士在職專班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課程會議(115.05.05)，及管理學院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院課程會議(115.05.06)討論通過。

修正後課程				現行課程				備註
科目名稱	學分	時數	必選修	科目名稱	學分	時數	必選修	
企業經營策略 Business Strategy	3	3	選					新增課程 碩一第二學期 (自 115 學年度 入學起適用)

辦法：經校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後公告施行。

決議：照案通過。經與高階經營管理碩士在職專班之授課教師確認「企業經營策略」課程英文名如提案說明：Business Strategy。

提案八 提案單位：管理學院(財務金融學系)

案由：修正財務金融學系遴選修讀雙主修學生作業要點附表。

說明：

- 一、附表明確規定應修學分數。
- 二、檢附財務金融學系遴選修讀雙主修學生作業要點附表修正草案對照表暨其草案全文。

【如附件 8，P.116-118】

- 三、本案經財務金融學系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系課程委員會(115.04.30)，及管理學院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院課程會議(115.05.06)通過。

辦法：經校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後公告施行。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九

提案單位：管理學院(財務金融學系)

案由：修正財務金融學系 115 學年度入學日間學士班修習畢業專題、校外實習(三)之規定。

說明：

- 一、新增每一位學生至少須通過(修習)以下一項方得畢業:(1)畢業專題(一)及畢業專題(二)課程共 6 學分；(2)校外實習(三)課程 9 學分之規定，並追溯適用所有在學學生。

- 二、檢附修正後課程架構表。【如附件 9，P.119-123】

- 三、本案經財務金融學系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系課程委員會會議(115.04.09)，及管理學院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院課程會議(115.05.06)通過。

辦法：經校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後公告施行。

決議：修正後通過，自 115 學年度入學新生起適用。

提案十

提案單位：管理學院(國際經營與貿易學系)

案由：調整國際經營與貿易學系碩士在職專班課程架構案。

說明：

- 一、為促進碩專班學生多元學習發展並提升修課彈性，擬將必修課程-研究方法(3 學分/3 小時)修正為選修，畢業學分數必修學分數自 9 學分降為 6 學分(不含論文 6 學分)，選修學分數自 24 學分提高為 27 學分，總畢業學分數不變，自 115 學年度入學起適用。

- 二、檢附課程修正對照表及修正後課程架構表。【如附件 10，P.124-126】

修訂內容				現行內容				
畢業必修學分：6 學分 畢業選修學分：27 學分				畢業必修學分：9 學分 畢業選修學分：24 學分				
課程名稱	時數	學分	必選修	課程名稱	時數	學分	必選修	說明

			選	研究方法	3	3	必	必修改選修
--	--	--	---	------	---	---	---	-------

三、本案業經國際經營與貿易學系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系課程委員會會議(115.04.27)、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115.04.29)，及管理學院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院課程會議(115.05.06)通過。

辦法：經校課程委員會通過後公告施行。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一

提案單位：資訊學院(智慧機器人學系)

案由：調整智慧機器人學系課程案。

說明：

一、因 IEET 評鑑之需求，擬將課程架構做以下調整：

(一) 調整開課學期序：「智慧型裝置程式設計」由三上改為三下；「電腦視覺」由三下改為三上。

(二) 取消先修：取消「可程式控制與實驗(二)」先修「可程式控制與實驗(一)」規定。

二、擬於 115 學年度(入學)開始適用。

修訂內容					現行內容					說明
課程名稱	學分	時數	必選修	開課學期	課程名稱	學分	時數	必選修	開課學期	
				三上	智慧型裝置程式設計	3	3	選	三下	修改開課學期序
				三下	電腦視覺	3	3	選	三上	修改開課學期序
					可程式控制與實驗(二)	3	3	選		取消先修「可程式控制與實驗(一)」規定

三、檢附 115 學年度專業課程結構與教學科目表(草案)【如附件 11，P.127-130】。

四、本案業經智慧機器人學系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委員會會議(115.5.14)、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115.5.14)及資訊學院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院課程委員會會議(115.5.19)審議通過。

辦法：經本次會議通過後公告施行。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二

提案單位：教育學院(教育學系)

案由：有關教育學系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部分課程規劃與其他系所合併授課案。

說明：

- 一、表列課程之名稱及內容相同，考量課程總量及兼任教師員額限制，爰採相同課程合併授課，俾兼顧師資培育需求、學生修課權益及教學資源運用效益，並於共學過程中促進各系學生本於專業專長相互交流學識與經驗，達致學習之乘數效益，爰本學系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規劃與其他系所合併授課(合開)之課程如下：

序號	課程名稱	授課教師	課程時間	主開系所	備註
1	國民小學國語教材教法(師培中心)/國民小學國語教材教法(教育學系)	王俊傑 助理教授	三 56	教育學系	於報教育部之課程清冊中，師培中心與本學系此門課程名稱相同且課程內涵相符，爰規劃合併授課。
2	補救教學(師培中心)/補救教學(教育學系)	李梓楠 助理教授	二 78	師資培育中心	
3	本土語言(閩南語)(師培中心)/本土語言(教育學系)	林月娥 兼任講師	四 9A	師資培育中心	
4	特殊教育導論(師培中心)/特殊教育導論(教育學系)	鄭鈺清 助理教授	四 78	師資培育中心	
5	國民小學自然科學教材教法(閩南語)(師培中心)/國民小學自然科學教材教法(教育學系)	楊志強 副教授	五 34	師資培育中心	
6	越南語教材教法(教育學院)/國民小學新住民語文教材教法(教育學系)	阮氏貞 兼任講師	四 56	教育學系	教育學院越南語教材教法課程內容即為國民小學新住民語文教材教法，與本學系課程內涵相符，爰規劃合併授課。

- 二、本案經教育學系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系課程委員會(115.4.30)及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院課程委員會(115.5.19)審議通過。

辦法：經本次會議通過後公告施行。

決議：修正後通過。修正提案說明一。

提案十三

提案單位：教育學院(教育學系)

案由：有關教育學系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日間學制課程安排於夜間授課案。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 113 年 4 月 17 日臺教技通字第 1132300922 號函辦理。【如附件 13，P.131-132】。
- 二、國民小學本土語文教材教法與師培中心合開，為滿足各學系之學生修課需求。

序號	課程名稱	課程類別	必選修	設課教師	課程時間
1	國民小學本土語文 教材教法	師資課程	必修	林月娥 兼任講師	週四 9~A 節 (17:35~19:15)

三、本案經教育學系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課程委員會會議(115.4.30)及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院課程委員會(115.5.19)審議通過。

四、為配合本土語言政策之推動，並考量符合授課資格之兼任教師多具專職工作、夜間時段較利於教學安排，爰將本課程開設於夜間，俾兼顧日、夜間學制學生（含日夜）修課意願，提供全校各系學生修習相關課程之機會，並促進學識範疇與實務經歷之相互交流。

辦法：經本次會議通過後公告施行。

決議：修正後通過。

一、修正課程名稱為**本土語言**，國民小學本土語文教材教法為誤植。

二、新增提案說明四。

提案十四

提案單位：教育學院(教育心理與輔導學系)

案由：新增教育心理與輔導學系大學部課程案。

說明：

一、為充實課程多元化，大學部新增課程名稱「兒童偏差行為」，檢附新增課程申請表【如附件 14-1，P.133-135】及課程科目一覽表草案【如附件 14-2，P.136-140】。

修正後課程				修正前課程				說明
課程名稱	學分	時數	必選修	課程名稱	學分	時數	必選修	
兒童偏差行為 Child Psychopathology	3	3	選					新增課程

二、本門課通過後，自 115 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114 學年度前入學學生亦得適用。

三、本案經教育心理與輔導學系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課程委員會會議(115.5.6)及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院課程委員會(115.5.19)審議通過。

辦法：經本次會議通過後公告施行。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五

提案單位：教育學院(特殊教育學系)

案由：調整特殊教育學系國小身障組及國小資優組之教育專業課程共同課程與特殊教育教師國民小學教育階段教育專業課程 10 選 5 案。

說明：

- 一、為使學生有多元選修空間，國小身障組及國小資優組之教育專業課程共同課程與特殊教育教師國民小學教育階段教育專業課程改為 10 選 5，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教育專業課程科目及學分一覽表-對照表【如附件 15，P.141】。
- 二、本案通過後，自 115 學年度起修習特殊教育學校(班)師資類科師資生適用，114 學年度(含)以前之師資生得適用之。
- 三、本案經特殊教育學系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7 次課程委員會(114.12.8))、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師資培育中心課程委員會(115.1.15)及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院課程委員會(115.5.19)審議通過。

辦法：經本次會議通過後公告施行。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六

提案單位：人文社會學院

案由：有關音樂學系、視覺藝術學系、文化發展學士學位學程原住民專班及文化事業發展碩士學位學程原住民專班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日間學制課程安排於夜間授課案。

說明：

一、音樂學系

(一)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大學部夜間排課之課程資料如下：

序號	課程名稱	必選修	總學分	開課學分	上課時數	授課教師	課程時間	備註
1	絲竹樂合奏	選	2	2	2	陳柏元	星期二 A、B	兼任教師

(二) 夜間排課說明：因絲竹樂合奏課程屬於團體展演性質及因應評鑑委員之建議，需要國樂為主或與其他樂器同學同步與教師指導排練，安排於夜間時段較不會因排練而影響學生修習其他課程與排練效果。

(三) 本案經音樂學系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系課程委員會(115.4.15)、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115.4.15)及人文社會學院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院課程委員會(115.5.13)審議通過。

二、視覺藝術學系

(一)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碩士班夜間排課之課程資料如下：

序號	課程名稱	必選修	總學分	開課學分	上課時數	授課教師	課程時間	備註
1	藝術理論與實務研究	選	3	3	3	洪韻婷 副教授	星期四 ABC	

(二) 夜間排課說明：「藝術理論與實務研究」以當代藝術之多重視角為基礎，強調理論思辨、創作實踐與社會脈絡之間的互動關係。由於日碩與夜碩學生後續須共同參與展演合作，課程規劃上需透過共同授課建立交流與討論基礎。夜碩學生之在職實務經驗，亦可與日間部學生之學術研究形成相互參照與深化，有助於提升學生對當代藝術議題之理解與實踐能力，並強化研究所課程之整體教學品質，因此擬於夜間授課。

(三) 本案經視覺藝術學系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委員會(115.4.17)暨第 2 次系課程委員會(115.5.4)及人文社會學院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院課程委員會

(115.5.13)審議通過。

三、文化發展學士學位學程原住民專班及文化事業發展碩士學位學程原住民專班

(一)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夜間排課之課程資料如下：

序號	課程名稱	必/選修	總學分	開課學分	上課時數	授課教師	課程時間
1	族語評量與測驗(學士)	選	2	2	2	呂美琴	星期一 AB
2	族語評量與測驗(碩士)	選	2	2	2		
3	族語聽力	選	2	2	2	魯凱族_唐耀明	星期二 CD
4	族語(一)	選	2	2	2		
5	族語聽力	選	2	2	2	阿美族_陳金結	星期二 CD
6	族語(一)	選	2	2	2		
7	族語聽力	選	2	2	2	布農族_林美芳	星期四 CD
8	族語(一)	選	2	2	2		
9	族語聽力	選	2	2	2	泰雅族_黃雅玲	星期四 CD
10	族語(一)	選	2	2	2		
11	族語聽力	選	2	2	2	拉阿魯哇族_待聘	星期二 CD
12	族語(一)	選	2	2	2		
13	族語(一)	選	2	2	2	待聘	星期三 AB
14	族語結構	選	2	2	2	排灣族_陳永翔	星期二 AB
15	族語結構	選	2	2	2	魯凱族_唐耀明	星期四 AB
16	族語結構	選	2	2	2	泰雅族_黃雅玲	星期四 AB
17	族語結構	選	2	2	2	阿美族_陳金結	星期二 AB
18	族語結構	選	2	2	2	布農族_林美芳	星期四 AB
19	族語結構	選	2	2	2	拉阿魯哇族_待聘	星期二 AB

(二) 夜間排課原因說明：為配合全民原住民教育政策及教育部原住民族師資培育專班計畫之推動，提供全校師資生、原住民學生及有興趣學生修習原住民族相關課程之機會，並協助修讀原住民族語文專長、次專長及公費生等學生完成師資培育課程與學分需求；又本課程具原住民族語言、文化及教育之專業性，授課教師須具備相關專業知能與實務經驗，而符合授課資格之兼任教師多具專職工作，夜間時段較利於授課安排，爰採夜間集中開課方式，俾兼顧跨系所學生修課需求，並整合教學資源、

降低開課量及兼任教師聘任需求，以提升課程開設效益。

- (三) 本案經文化發展學士學位學程原住民專班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學程課程委員會(115.4.30)及人文社會學院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院課程委員會(115.5.13)審議通過。

辦法：經本次會議通過後公告實施。

決議：

- 一、照案通過：音樂學系。
- 二、修正後通過：修正視覺藝術學系提案說明(二)、文化發展學士學位學程原住民專班及文化事業發展碩士學位學程原住民專班提案說明(二)。

提案十七

提案單位：人文社會學院

案由：有關視覺藝術學系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及數位媒體碩士班、文化發展學士學位學程原住民專班及文化事業發展碩士學位學程原住民專班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程合併授課案。

說明：

一、視覺藝術學系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及數位媒體碩士班

(一) 為提升教學資源效益及促進跨領域交流，下列課程擬規劃合併授課：

序號	課程名稱	必選修	總學分	開課學分	上課時數	授課教師	課程時間	主開班別
1	AI 藝術創作研究 (視覺藝術學系碩士班)	選	3	3	3	林大維 教授	星期一 234	視覺藝術學系數位媒體 碩士班
	AI 藝術創作研究 (視覺藝術學系數位媒體 碩士班)							
2	生成式 AI 插畫設計研究 (視覺藝術學系碩士班)	選	3	3	3	李學然 副教授	星期三 234	視覺藝術學系數位媒體 碩士班
	生成式 AI 插畫設計研究 (視覺藝術學系數位媒體 碩士班)							
3	藝術理論與實務研究 (視覺藝術學系碩士班)	選	3	3	3	洪韻婷 副教授	星期四 ABC	視覺藝術學系碩士在職 專班
	藝術理論與實務研究 (視覺藝術學系碩士在職 專班)							

(二) 本案經視覺藝術學系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委員會(115.4.17)暨第 2 次系課程委員會(115.5.4)及人文社會學院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院課程委員會

(115.5.13)審議通過。

- (三)「藝術理論與實務研究」以當代藝術之多重視角為基礎，強調理論思辨、創作實踐與社會脈絡之間的互動關係。由於日碩與夜碩學生後續須共同參與展演合作，課程規劃上需透過共同授課建立交流與討論基礎。夜碩學生之在職實務經驗，亦可與日間部學生之學術研究形成相互參照與深化，有助於提升學生對當代藝術議題之理解與實踐能力，並強化研究所課程之整體教學品質，因此擬合併於夜間授課。

二、文化發展學士學位學程原住民專班及文化事業發展碩士學位學程原住民專班

- (一)依據教育部臺教技通字第 1132300922 號函及本校開排課特殊情形處理方式；本專班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特殊開課情形有「同學制不同課名合開課程」及「碩士班與學士班不同學制不同課名合開課程」。

(二)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擬規劃合併授課之課程資料如下：

序號	課程名稱	必/選修	開課學分	上課時數	授課教師	課程時間	主開班別
1	族語聽力	選	2	2	排灣族 呂美琴	星期四 67	原民三甲
	族語(一)	選	2	2			
2	族語聽力	選	2	2	魯凱族 唐耀明	星期二 CD	原民三甲
	族語(一)	選	2	2			
3	族語聽力	選	2	2	阿美族 陳金結	星期二 CD	原民三甲
	族語(一)	選	2	2			
4	族語聽力	選	2	2	布農族 林美芳	星期四 CD	原民三甲
	族語(一)	選	2	2			
5	族語聽力	選	2	2	泰雅族 黃雅玲	星期四 CD	原民三甲
	族語(一)	選	2	2			
6	族語聽力	選	2	2	拉阿魯哇族 待聘	星期二 CD	原民三甲
	族語(一)	選	2	2			
7	臺灣原住民族文化(學士)	必	3	3	董恩慈	星期三 234	原民一甲
	臺灣原住民族文化(碩士)	選	3	3			
8	族語評量與測驗(學士)	選	2	2	呂美琴	星期一 AB	原民碩二
	族語評量與測驗(碩士)	選	2	2			
9	原住民族兒童文學(學士)	選	2	2	呂美琴	星期四 34	原民碩二
	原住民族兒童文學(碩士)	選	2				

- (三)合併授課原因說明：為配合教育部原住民族師資培育計畫及全民原住民教育政策，滿足原住民學生、師資生及其他有意修習原住民族教育相關課程學生之修課需求，

並考量加註專長、次專長及族語師資培育課程之部分基礎課程內容相近，又課程總量及兼任教師員額有限，爰於維持各族語模組基礎課程開設之原則下，將相同課程合併授課；另本課程具原住民族語言、文化及教育之專業性，授課教師須具備相關專業背景及教學實務經驗，而符合授課資格之兼任教師多具專職工作，須配合教師可授課時段安排課程，俾兼顧師資培育需求、學生修課權益及教學資源運用效益。

- (四) 本案經文化發展學士學位學程原住民專班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學程課程委員會(115.4.30)及人文社會學院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院課程委員會(115.5.13)審議通過。

辦法：經本次會議通過後公告實施。

決議：一、撤案。視覺藝術學系「AI 藝術創作研究」、「生成式 AI 插畫設計研究」合併授課案；文化發展學士學位學程原住民專班及文化事業發展碩士學位學程原住民專班「臺灣原住民族文化」、「族語評量與測驗」、「原住民族兒童文學」合併授課案撤案。

二、修正後通過。新增視覺藝術學系提案說明(三)；修正文化發展學士學位學程原住民專班及文化事業發展碩士學位學程原住民專班提案說明(三)。

提案十八

提案單位：人文社會學院

案由：調整中國語文學系、音樂學系、社會發展學系、視覺藝術學系、文化發展學士學位學程原住民專班及文化事業發展碩士學位學程原住民專班「課程規劃表」案。

說明：

一、中國語文學系大學部

- (一) 為提升本系學生之人文素養與專業視野，擬增設「專題演講學習護照」為中國語文學系大學部畢業門檻，增設內容如下：

本學系學生應在修業期間完成《國立屏東大學中國語文學系專業演講學習護照》手冊登錄，並於畢業當學期經系辦統計確定後核章，始能畢業。手冊於每位新生入學時發放，遺失可申請補發（以一次為限），唯此前認證場次之參加證明需由遺失者自行舉證，否則不予認證，請務必妥善保存。

1. 學習護照活動內容：

- (1) 參與本系系週會至少需參與七場，如因請假缺席，得以一場本系主辦之專題演講替代。
- (2) 參與校內(含本系)主辦之專題演講（含課堂演講）、座談、講座等活動，至少參與十場。
- (3) 參與本系舉辦之學術研討會至少十六小時。

2. 認證方式：

- (1) 本系主辦活動，由系辦人員以蓋章或發放時數條方式為之。
- (2) 課堂演講由授課教師簽名為之。
- (3) 校內主辦之活動，由主辦單位師長或行政人員簽章為之。

3. 本學系學生應通過校、系規定之畢業門檻始能畢業。

- (二) 通過後，自 115 學年度起入學生適用。

(三) 本案經中國語文學系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系課程委員會(115.4.20)、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115.4.20)及人文社會學院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院課程委員會(115.5.13)審議通過。

- (四) 檢附中國語文學系大學部課程「修正對照表」及「課程規劃表」。【如附件 18-1，

P.142-147】

二、音樂學系大學部

(一) 配合課程規劃與學生學習需求，新增 1 門課程如下：

序號	課程名稱	必選修	總學分數/時數	開課學分數/時數	課程類別/學科領域	開課年級	課程性質
1	整合性音樂素養 Comprehensive Musicianship	必修	4/8	1/2	理論創作領域	大學部 一、二年級 全學期	一般課程

(二) 解析作品背後豐富的音樂元素：如節拍、節奏、旋律、音程與和弦等，能幫助學生理解不同風格音樂的組成方式，從而選擇適當的表達方式。對音樂元素的整合性理解，能幫助學生藉由聽、唱、感受節奏等方式，結合理論與實踐，具備對音樂的綜合素養，而非僅獲得片面的知識。

(三) 【整合性音樂素養】為 2 學年課程，與【音樂基礎訓練】課程擇一修習。

(四) 通過後自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始實施，溯及所有在學學生適用。

(五) 本案經音樂學系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系課程委員會(115.4.15)、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115.4.15)及人文社會學院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院課程委員會(115.5.13)審議通過。

(六) 檢附音樂學系大學部課程「修正對照表」、「新增課程表」及「課程架構」。**【如附件 18-2，P.148-160】**

三、社會發展學系大學部

(一) 配合課程規劃，新增 1 門課程如下：

序號	課程名稱	必選修	總學分數/時數	開課學分數/時數	課程類別/學科領域	開課年級	課程性質
1	比較歷史分析 Comparative Historical Analysis	選修	2	2	區域研究	大學部 二年級 第一學期	一般課程

(二) 本課程重視歷史脈絡、制度演變、關鍵事件與因果機制之間的關聯，能協助研究者在長時段與跨案例的比較中，理解政治與社會現象形成的原因。

(三) 通過後，自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始實施，追溯所有在學學生適用。

(四) 本案經社會發展學系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委員會(115.4.23)、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115.4.23)及人文社會學院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院課程委員會(115.5.13)審議通過。

(五) 檢附社會發展學系大學部課程「修正對照表」、「新增課程表」及「課程架構」。

【如附件 18-3，P.161-173】

四、社會發展學系碩士班

(一) 配合課程規劃，新增 1 門課程如下：

序號	課程名稱	必選修	總學分數/時數	開課學分數/時數	課程類別/學科領域	開課年級	課程性質
1	政治生態學研究 Seminar on Political Ecology	選修	3	3	公民社會	碩士班 一年級 第一學期	一般課程

(二) 本課程指涉的是一種研究視角或觀看方式，不是特定研究領域。此種視角拒絕自然與社會的二分，一方面跳脫以自然化、客體化的狹隘框架理解生態系統，目的在於引入新視角，希冀能帶領學生打開新理解、新議題與新實作。

(三) 通過後，自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始實施，追溯所有在學學生適用。

(四) 本案經社會發展學系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委員會(115.4.23)、114 學年

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115.4.23)及人文社會學院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院課程委員會(115.5.13)審議通過。

- (五) 檢附社會發展學系碩士班課程「修正對照表」、「新增課程表」及「課程架構」。
【如附件 18-4，P.174-181】

五、視覺藝術學系大學部

- (一) 依據國立屏東大學增修課程暨開排課辦法第三條第五項：各系(所)之專業課程應按照當年度課程手冊規範之學期及年級開排課，如因課程安排需求，可彈性調整。
(二) 為配合未來系所發展，進行以下課程調整：

修正後課程				現行課程				備註
科目名稱	學分	時數	必選修	科目名稱	學分	時數	必選修	
				教學實務 Practice Teaching	0	4	選	刪除課程
				畢業展演(深碗) Senior Art Portfolio(Deep- bowl Course)	1	1	選	刪除課程
				專題研究 Independent Study	4	4	選	調整開課學期 原三上下學期改 三下四上學期

- (三) 通過後，自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始實施，115 學年度起入學學生適用。
(四) 本案經視覺藝術學系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委員會(115.4.17)及人文社會學院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院課程委員會(115.5.13)審議通過。
(五) 檢附視覺藝術學系大學部課程「修正對照表」及「課程架構」。
【如附件 18-5，P.182-192】

六、視覺藝術學系碩士在職專班

- (一) 調整本學系碩士在職專班畢業學分結構，將「自由選修學分」限額由 2 學分提高至 6 學分。
(二) 考量下列因素，建議提高自由學分限額：
1. 跨領域實務需求：在職學生之專業背景多元，現行 2 學分之彈性空間難以滿足其跨領域學習與職涯轉型之需。
2. 提升學習效能：透過放寬跨系所選修限制，鼓勵學生依其產業特性自主規劃選課地圖，強化理論與實務之結合。
3. 對齊發展趨勢：參考國內外頂尖大學在職專班做法，適度增加自由學分比例已為趨勢，有助於提升本系專班之招生吸引力。

- (三) 通過後，自 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始實施，溯及所有學生適用。
(四) 本案經視覺藝術學系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委員會(115.4.17)及人文社會學院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院課程委員會(115.5.13)審議通過。
(五) 檢附視覺藝術學系碩士在職專班課程「修正對照表」及「課程架構」。
【如附件 18-6，P.193-198】

七、文化發展學士學位學程原住民專班

- (一) 依據本專班課程發展及學生學習需求，進行以下調整：

修正後課程				現行課程				備註
科目名稱	學分	時數	必選修	科目名稱	學分	時數	必選修	
	3	3	選	原住民族教育 Indigenous Education	2	2	選	變更課程領域、學分數及時數。原專業課程領域-教育文化課群改文化發展核心領域
民族生態學(上) Ethnoecology(I)	2	2	選	文化與生態(上) Culture and Ecology(I)	2	2	選	變更課程名稱
民族生態學(下) Ethnoecology(II)	2	2	選	文化與生態(下) Culture and Ecology(II)	2	2	選	變更課程名稱
				民族生態學 Ethnoecology	3	3	選	刪除課程
				休閒運動俱樂部經營與管理 Management of Fitness and Sports Club	3	3	選	刪除課程
				原住民族休閒產業開發 Development of Leisure for Indigenes	3	3	選	刪除課程
				原住民族民宿與休閒農場經營管理 Indigenous Bed and Breakfast Farm Management	3	3	選	刪除課程
				觀光英語 Tourism English	2	2	選	刪除課程
原住民族國際文化交流 International Indigenous Cultural Exchange	2	2	選					新增課程 選修/文化發展核心領域 大學部二下開課 一般課程

(二) 通過後，自 115 學年度開始適用，追溯所有在學學生適用。

(三) 本案經文化發展學士學位學程原住民族專班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學程課程委員會(115.4.30)及人文社會學院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院課程委員會(115.5.13)審議通過。

(四) 檢附文化發展學士學位學程原住民專班課程「修正對照表」、「新增課程表」、「課程地圖」及「課程架構」。**【如附件 18-7，P.199-208】**

八、文化事業發展碩士學位學程原住民專班

(一) 依據本專班課程發展及學生學習需求，進行以下調整：

修正後課程				現行課程				備註
科目名稱	學分	時數	必選修	科目名稱	學分	時數	必選修	
	3	3	選	臺灣原住民族教育發展研究 Study of Taiwan Indigenous Education Development	2	2	選	變更學分數及時數。
原住民族旅遊規劃與管理專論 Advanced Studies in Indigenous Tourism Planning and Management				部落旅遊規劃與管理專論 Topic on Tourism Planning and Management Monograph for Indigenous Community	3	3	選	變更課程名稱

(二) 通過後，自 115 學年度開始實施，追溯所有在學學生適用。

(三) 本案經文化發展學士學位學程原住民專班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學程課程委員會(115.4.30)及人文社會學院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院課程委員會(115.5.13)審議通過。

(四) 檢附文化事業發展碩士學位學程原住民專班課程「修正對照表」及「課程架構」。**【如附件 18-8，P.209-211】**

辦法：經本次會議通過後公告實施。

決議：一、照案通過：中國語文學系、社會發展學系、視覺藝術學系、文化發展學士學位學程原住民專班及文化事業發展碩士學位學程原住民專班。

二、修正後通過。修正音樂學系「整合性音樂素養」與「音樂基礎訓練」課程備註，如**【附件 18-2，P.155】**。

提案十九

提案單位：人文社會學院(音樂學系)

案由：調整音樂學系音樂治療(Music Therapy)學分學程「課程規劃表」案。

說明：

一、依據本校音樂治療學分學程最低修習學分數調整至十五學分，規劃表之音樂專業課程原至少修習 8 學分，調整為至少修習 4 學分；選修課程學分數原至少修習 4 學分，調整為至少修習 5 學分。

二、通過後，自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始實施，溯及所有在學學生適用。

三、本案經音樂學系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系課程委員會(115.4.15)、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115.4.15)及人文社會學院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院課程委員會(115.5.13)審議通過。

四、檢附音樂治療學分學程「修正對照表」及「課程架構」。**【如附件 19，P.212-214】**

辦法：經本次會議通過後公告實施。

決議：修正後通過。刪除「溯及所有在學學生適用」等字。

提案二十

提案單位：人文社會學院

案由：調整教育部-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語文領域本土語文原住民族語文專長專門課程「課程規劃表」案。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 115 年 3 月 3 日臺教師(二)字第 1152600517 號公文說明二第二項「第 7 點第 4 款：配合本部 114 年 6 月 27 日修正發布「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原住民族語師資培育及聘用辦法」，將國小族語師資資格由高級調整為中高級，爰修正第 4 款表列 B 課程模組之核發文件內容。」修正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語文領域本土語文原住民族語文專長專門課程科目及學分一覽表備註說明「修習本領域原住民族語文者，應參加原住民族委員會辦理之原住民族語能力認證，取得高級以上之能力證明。」調整為「……取得中高級以上之能力證明」。
- 二、變更以下 2 門「民族文化與文學類別」課程之學分數及時數：

序號	課程名稱	修正內容			現行內容			備註
		學分	時數	必選備	學分	時數	必選備	
1	原住民族教育 Indigenous Education	3	3	必	2	2	必	大學部
2	臺灣原住民族教育發展研究 Study of Taiwan Indigenous Education Development	3	3	必	2	2	必	碩士班

- 三、通過後，自 115 學年度開始實施，追溯所有在學學生適用。
- 四、本案經文化發展學士學位學程原住民專班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學程課程委員會(115.4.30)及人文社會學院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院課程委員會(115.5.13)審議通過。
- 五、檢附教育部函文、教育部-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語文領域本土語文原住民族語文專長專門課程「修正對照表」及「課程架構」。**【如附件 20，P.215-216】**

辦法：通過後，函報教育部審查。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十一

提案單位：人文社會學院

案由：調整教育部-原住民族之民族教育次專長課程「課程規劃表」案。

說明：

- 一、變更以下 2 門「原住民族教育基礎與方法類別」課程之學分數及時數：

序號	課程名稱	修正內容			現行內容			備註
		學分	時數	必選修	學分	時數	必選修	
1	原住民族教育 Indigenous Education	3	3	選	2	2	選	大學部
2	臺灣原住民族教育發展研究 Study of Taiwan Indigenous Education Development	3	3	選	2	2	選	碩士班

二、通過後，自 115 學年度開始實施，追溯所有在學學生適用。

三、本案經文化發展學士學位學程原住民專班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學程課程委員會(115.4.30)及人文社會學院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院課程委員會(115.5.13)審議通過。

四、檢附教育部-原住民族之民族教育次專長課程「修正對照表」及「課程架構」。**【如附件 21，P.217-218】**

辦法：通過後，函報教育部審查。

決議：照案通過。

參、臨時動議：(略)。

肆、委員評論：無。

伍、主席結語：(略)。

陸、散會：同日下午四時五十分。